

长治市数据局文件

长数据字〔2024〕6号

签发人：张登科

长治市数据局 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报告

市委、市政府：

2024年，长治市数据局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积极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不断健全依法行政制度体系，全面加强局机关行政权力制约监督，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 强化政治引领和理论学习。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数字中国、网络强国重要论述精神，跟进学习

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文章，整理编印《数据工作法律政策文件汇编》，通过党组中心组学习、专题讲座等形式，加强机关干部学法教育，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的能力，推进我局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逐步深入开展。

（二）加强制度建设和规范性文件管理。一是健全依法决策机制。制定完善了《党组议事规则》《局长办公会议制度》等30余项工作制度，扎紧织密“制度笼子”，有效保障机关高效有序运行。二是建立法律顾问工作制度，主动邀请局法律顾问在依法行政、法制审查、重大行政决策、普法等领域提供法律意见。局法律顾问深度参与法治工作，在重大行政决、合同审查策等领域提供法律咨询3次，参加会议12次，提供法律意见建议13次，提升法治政府建设规范化、专业化水平。三是严格落实规范性文件管理办法，加强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查，确保所有文件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提高依法行政的规范性和透明度。

（三）规范政务信息化项目管理。持续抓好政务信息系统专项审计问题整改，细化任务清单，明确责任单位，落实整改措施。目前，4个方面25个问题中已完成18个问题整改。进一步规范信息化项目全流程、全生命周期的联动管理，8月份以来，我局严格高效办理政务信息化项目立项，共批复项目立项17个，为提升政府数字化治理、宏观决策、公共服务等能力提供支撑。

（四）强化行政权力监督制约。自觉接受人大和政协监督，

认真办理提案议案，全年办理市人大代表建议 2 件，市政协提案 6 件。相关建议和提案内容主要涉及智慧城市、数字政府、数据管理等多个方面，均在工作中予以转化落实。依法落实政务公开，扎实推进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切实做到应公开尽公开，全力保障公众的知情权和监督权。

（五）广泛开展普法宣传。结合“宪法宣传周”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宣传活动。向公众发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数据安全法》、《网络数据安全管理条例》等宣传资料 200 余份，进一步增强群众的网络和数据安全意识。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市数据局作为新组建部门，尽管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开展了一些工作，但对标法治政府建设具体要求，还存在法治意识普及度和普法活动力度不够、法律专业人才短缺、长效机制有待进一步健全等不足。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一）加强组织领导，深化法治理论武装。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坚持把学法懂法作为履职必备条件，将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和机关例会学习内容，采取“三会一课”“主题党日”、中心组学习等形式深入推进学习型机关建设。

（二）坚持民主集中制，推动依法科学决策。严格落实“三

重一大”制度，坚持“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原则，做到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将建设法治政府摆在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统筹法治建设与业务工作同部署、同安排、同推进，亲自部署、过问、协调、督办法治建设重要工作。

（三）坚持党的领导，加大党内监督力度。落实全面从严治党要求，锲而不舍贯彻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及其实施细则，教育引导党员干部自觉用党章党规党纪约束自己。推动常态化开展党纪学习教育，增强全办党员领导干部廉洁自律的自觉性，加大党内监督力度，推动党内法规制度落实到位。

三、本部门履行法院生效裁判情况

2024年，市数据局无行政应诉案件，无法院生效裁判。

四、2025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主要安排

2025年，市数据局将全面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山西重要指示精神和省委、市委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数字中国、“数据二十条”和国家、省数据局重点任务、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围绕法治政府建设要求和部署，推动各项工作实现新突破。

（一）依法科学决策，强化法治政府建设责任落实。坚持党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领导，党组班子带头尊崇法治，坚决克服以言代法，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应对风险的能力，将法治政府建设融入全局工作中来，提升依法决策水平。

(二) 加强制度建设，完善数据工作制度体系。推进数据工作重点领域、新兴领域规范性文件出台，并做好相关文件政策的解读工作。拟牵头制定《长治市数据工作管理办法（试行）》，进一步明晰法律边界和行为准则，保障数据工作的合法性和规范性。拟出台《长治市公共数据授权运营管理办法》，健全相关配套机制，全面、系统规范公共数据授权运营，促进公共数据全量汇聚、高水平共享开放和高质量开发利用。

(三) 紧密联系实际，立足法治思维指导工作。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做好合法合规性审查工作。健全完善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推进法治决策，规范权力运行。同时，在遵守法律法规前提下，不断创新和改进数据工作方法和手段，提高数据工作质量和效率，更好地推动数字政府和法治政府的一体化建设。



(此件主动公开)

长治市数据局

2024年12月23日印发